

债券代码：136012.SH

债券简称：15梅花02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9 年第一次）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Zhong De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2019年8月

重要声明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中德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本期债券”）。

2、债券简称：15梅花02。

3、债券代码：136012。

4、债券余额：15亿元。

5、债券期限：4年期。

6、票面利率：4.27%。

7、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10月3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8、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9、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综合评定，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目前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

二、重大事项

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薛海雁、朱占文、刁刘洋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韩长顺、蒋海涛、王有、郑克义等32人因2018年个人层面绩效未完成，不符合当期解除限售条件，同意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以上激励对象合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88.54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388.54万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1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08,175,038股

变更为3,104,289,638股。公司完成股份回购后将相应减少注册资本。该减资事项已经2019年6月24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最新规定，“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因减资、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时，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由于该减资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和本期债券的偿债风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中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和公告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事宜，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19年第一次）》之盖章页）



2019 年 8 月 26 日